

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

关于延迟披露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公告

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安排，本公司无法按预定时间（2014 年 4 月 30 日）披露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。

本公司初步拟定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

2014 年 4 月 10 日

